

周德东 著

恐怖系列
773

天

惶惶地惶

怕至

773

恐怖系列丛书

3



中国电影出版社

天惶惶地惶惶

1. 一张纸币

最近，李灯越来越觉得有点怪。

他是j市《新闻早报》的记者，平时，他的肩头总是挎着一只照相机，随时准备按动快门。他的新闻摄影作品曾经在本市获过几次奖。

《新闻早报》是日报，因此，他的工作很紧张，清晨上班去的时候，天才麻麻亮，在小摊上匆匆吃点早点，就开始挤车，中转，再挤车。到了单位，采访、写稿，发稿、排版、校对。晚上回到家，天已经黑了，吃点东西，倒头就睡……

他忙得理发都顾不上，衣服也顾不上洗，女朋友也顾不上谈。

他好像是一个巨大机器上的一个零件，随着机器身不由己地快速运转，他得集中全部精力，才能够辨清方位，不至于晕头转向，他根本无暇去注意什么虚无缥缈的事情，有时候连续一周连梦都不做。

即使不忙，李灯也不是那种疑神疑鬼的人。

他有一个朋友，专门爱看网上的鬼故事，一天到晚神经兮兮的，有一次，那个朋友把一篇鬼故事打印出来送给他，让他看。

那故事叫《你猜对了》，是一个叫九天的人讲的。那故事是这样的：

野外的路边，有一间茅房，是一间不分什么男女的简陋厕所。最近，闹了邪，据说有个东西夜里就出现在那茅房里，红胳膊，绿爪子。

它也蹲坑，手里攥着一卷看不清颜色的卫生纸，然后问上厕所的人用什么颜色的纸，猜错的人通常都被杀死，猜对的人才可以逃命。

只有一个答对的人，他竟是个标准的色盲。可是，他回到家立刻咽了气，但是他总算把这件事情通知了家里人。

有一天，天很黑。

两个好朋友开车在乡间小路上颠簸，他们要去那间无人敢去的茅房探险。

甲吹嘘自己敢进去看那茅房，乙不信，于是就打赌。

到了那个地方后，两个人都有点害怕。

甲垫了几块砖朝里看，看了半天，笑了，说：“哪里有什么鬼，你输了！”

他一边说一边回头，向乙看过来，立刻惊叫了一声摔在地上，惊慌地爬起来，没命地朝旁边的高粱地里跑去了。

他回头看见了什么？

乙脱下了刚刚戴上的红色的毛衣袖和绿手套，哈哈大笑。

他正得意着，茅房里突然传出了说话声：“你要什么颜色的纸？”

乙试探着走了进去，摸索了半天才找到了偷偷提前放进去的录音机，把它关了。那个胆小如鼠的家伙根本没等到这个步骤就跑掉了。

乙把录音机揣进口袋，慢悠悠地走了出去，他是坚决不相信有什么鬼的。

这时，一个声音响了起来：“你要什么颜色的纸？”

乙吓傻了，汗毛尽竖，一股求生的本能促使他回答说：“我要蓝色的。”

“你猜对了。”那声音又说。

他听那语调很熟悉，马上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挺直腰杆回头看了看，没有红胳膊，也没有绿爪子，是他的录音机错按了重放键。

乙来到了大路上钻进车门，朝回开，一边走一边按喇叭。

他一路上都没见到甲的影子。他蓦地有点后悔，从那个野外的茅房到城里，开车也得一个小时。甲什么时候才能走回来？他觉得他的玩笑开得有点过了。

回到家，乙打开灯便躺在了床上，回想刚才发生的一幕，觉得特别刺激。此时甲还在路上奔走，半夜能回到家就不错了。

这时候，他肚子疼了起来，起身上厕所。

洗手间的门虚掩着，乙刚要走进去，里面突然传出了一个绝对不是录音机的极其熟悉的声音。那是甲在咳嗽。

乙极其害怕！

甲有他家的钥匙，可是他怎么回来得这么快？不可能啊。

接着，他就听见甲在里面低低地问道：“你要什么颜色的纸？”

乙有些不自然，他权当是甲跟他开玩笑，硬撑着死充面子，学着恐怖片里的鬼怪声音说：“我要蓝色的纸。”

门吱呀一声被推开了，甲盯着他的眼睛走出来，手里攥着一卷看不清颜色的卫生纸。他的脸色铁青，而且手真的变成了绿色，胳膊上长着长长的红毛。

甲木木地说：“你猜错了。”

……

几天后，那个朋友给李灯打电话：“吓坏了吧？”

李灯笑了，说：“对于我，最恐怖的是——突然一个医生告诉我，我得了喉癌。或者，我突然失业了。”

可是，什么都不相信的李灯，最近越来越觉得他的生活有点怪。

天上太阳依然灿烂。

单位的打卡机依然板着脸掐时间，不出一点故障。

楼房在盖，危桥在改，轻轨在修，道路在拓。

前面没有脑袋前后都长辫子的人，背后也没有可疑的第三只眼睛……

但是，他就是觉得有点怪。

晚上，当他躺在床上，细细地梳理这忙忙碌碌的生活，没发觉一丝一毫蛛丝马迹，这让他更有些慌乱。

到底怎么了？

难道是神经出了什么问题？

他想给束耗打个电话，又打消了这个念头。

束耗是他的朋友，他是心理学方面的专家。

李灯之所以没有给他打电话，是因为要强。他总觉得寻求心理援助的人都属于弱势群体。

……其实，也没什么大事，最早仅仅是因为一张纸币。

那是一张50元面值的人民币。

2001年7月14日清早（前一天我们中国北京刚刚成为2008年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主办城市，很多人彻夜未眠，街上还弥漫着狂欢的余味），李灯坐出租车去采访。

那个司机的脸很圆，嘴唇很红，他一路都在“呱呱呱呱”说话。

开始，李灯还跟他说几句，后来，那个司机的话题越来越不着边际，李灯就不说话了，听他

“呱呱唧唧”。

“唉，我在报纸上看到这样一件事——有一对恋人在海边散步，不小心把订婚戒指掉进了海水里，那戒指上刻着他们两个人的名字。他们特别难过，怎么捞都捞不到。时间过去了十多年，他们早结婚了，有了孩子，并且已经迁移到了另一个沿海的城市。一次，他们在市场上买了一条鱼，欢蹦乱跳的，特别鲜。回到家，那男的杀鱼时，看见鱼腹里掉出一个金属物，他拿起来看，那竟是他和妻子十年前掉的那枚戒指，上面还刻着两个人的名字……”

李灯的心立即不明朗了，好像太阳被遮住了一样。

那些青面獠牙、血盆大口的故事，李灯听了多少都觉得无所谓，可是，他害怕这个传说。

其实，他早就听说过这个传说，而且经常在深夜里回想，越想越害怕。他觉得，传说中的巧合只是一枚漂浮的叶子，下面是深邃的大海，那是一个黑暗的秘密，无底，无边。

最初，他害怕那条鱼。

后来，他觉得这一切与那条鱼无关。大海中有一只手，那只苍白的手在黑暗中缓缓移动着，很慢很慢，它做着一些莫名其妙的动作……

再后来，他觉得那只手的后面，有一张永远看不到的毛烘烘的巨大无比的脸……

下车的时候，李灯发现没有零钱了，就掏出一张100元的人民币，递给那个司机。

那个司机接过去，不停地摸来摸去，反复查看。

李灯等不及了，但是他很友好地说：“这是我上午刚刚在银行取出来的钱，应该没问题。”

那个司机说：“那可不一定，银行也有伪钞。”

李灯仍然笑着说：“我不信。”

“报上说，有一个老头，从一个银行刚刚取出钱来，到另一个银行去存，竟然都是伪钞，当场全部没收。都打起官司了……”

那个司机罗里罗嗦地终于把那张钱放进了口袋，然后为李灯找钱。

其中有一张50元的人民币。李灯看都没看，塞进口袋就下了车。

那辆车好像逃避什么一样迅速开跑了。

李灯走出一段路，觉得有点不对头，把那张50元的人民币拿出来，看了看，一个很熟悉的字映入他的眼帘，那笔体太熟悉了，使他顿时目瞪口呆！

那是个繁体的“愛”字。

那是半年前他自己写在这张50元的纸币上的。这钱应该早就花了出去，它不知道周转了多大一个圈，竟然又回来了！

想一想，这中间经过了多少人的手！

他一下又看见了诡秘的鱼，那只影影绰绰的苍白的手，那张隐在黑暗中的毛烘烘的巨大的脸……

2. 剪纸

一年多前，李灯还没来j市，他刚刚从大学毕业，正在老家等着分配工作。他的老家在酱坊市。

当时李灯没有钱，所有的财富就是一个电脑，还有一张独一无二的电脑桌，那桌子是一个乌龟的样子。

那时候他整天沉迷于网上聊天。

网上聊天就像假面舞会。人需要聚会，需要发言，需要沟通，需要狂欢。但是又不想露出面目，只要露出面目就是有风险的。

李灯的小名叫火头，他的网络名字就用火头。

有一天，他看见一个女孩，她的网络名字叫厚情薄命。

火头每次进入那个聊天室都看见厚情薄命这个名字，但是她一直不语。偶尔有人跟她打招呼，她也不回话。

时间久了，火头就觉得这个人有点怪，她永远在那里看别人聊天。

网络世界的人本来就模糊，而她的面孔更模糊。

那个聊天室大都是熟人，大家在一起最爱对对子。

这天，火头随便根据自己的名字出了一个上联：火中来火中去火头火中活到头。

那个一直不说话的厚情薄命终于说话了，她马上抛出一句：水里生水里长水仙子水里睡成仙。

火头立即叫了一声：好！

的确，她的才华让李灯佩服得五体投地。这的确是一个绝对，一个“睡”字用得唯美至极。

接着，她又沉默了，似乎消隐在茫茫网路尽头，只有一个名字挂着，像星星一样飘忽。

那段时间，有一个大约十几岁的女孩纠缠着非要见火头，火头千方百计地推脱。他和他的对话大家都看得见。还有人在一旁煽风点火。

火头突然开小窗单独对厚情薄命说：我想见你。

厚情薄命说话了：那你来吧。

火头：你在哪儿？

厚情薄命：后晴街钵鸣胡同4号。

火头：那是什么地方？

厚情薄命：我的家。

火头：到你家里？不方便吧？

厚情薄命：家里只有我和保姆。

火头：你家的地址怎么是“厚情薄命”的谐音？

厚情薄命：这有什么奇怪的，我是根据我家的地址取的网名。

她这样一说，火头就觉得不奇怪了。

他立即找到本市地图，在上面找了半天，终于在很偏僻的角落找到了这个地址。次日傍晚，他去了。

他坐了半个小时的公共汽车，终于来到那个院门前。

果然，有一个女子立在黑暗中。

他走到她的面前，打量着她的脸。

她的个子很矮，穿的衣服花花搭搭，很土气，一看就是一个乡下女子。

她朝李灯笑了笑，笑得很卑微。

“你是……厚情薄命？”李灯问。

“我是保姆。我来接你。请进吧。”

李灯就跟她走进了院子。

那是一个挺阔气的房子。他走进去，看见一个女子穿着黑色的连衣裙，坐在沙发上等她。她长得挺清秀，只是脸色很白，好像有什么毛病。

她笑吟吟地指了指沙发，说：“火头，你坐吧。”

李灯说了一句：“你好。”然后就坐下来。

那个保姆倒了两杯茶，然后就规规矩矩地站在一旁。

“你父母不在这里吗？”

“他们都去世了。”

“对不起……”

“没关系。”

“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小错。”

“小错，很好的名字……”

小错指了指那个保姆，说：“她也叫小错。我到劳务市场去，在一个名单上看到她的名字跟我一样，觉得特别巧，就把她领回来了。”

“她老家是哪里的？”

“陕北。小错，你家那个村子叫什么名字？”

“兰花花。”那个保姆低声说。

“你真名叫什么？”小错问他。

“我？关廉。”他报上了一个小学同学的名字。

“关廉，也不错。”

李灯在网上很健谈，此时却想不起说什么。

“你以前跟网友见过面吗？”他问。

小错的眼神立即有点暗淡，半晌才说：“见过一个。”

李灯从她的神态中感觉到，她是一个痴情的女孩，她曾经受到过感情上的重创。“厚情薄命”，这个名字本身就是一个故事。那么，给她带来伤害的，很有可能就是她曾经见过的那个网友。

她的脸色，让李灯联想到一株被风霜袭击的花。女人是情感型动物，一个被爱包裹的女人，肌肤一定是光润的。一个被伤害的女人，形容一定是憔悴的。

李灯不想勾起她的伤心事，急忙把话题引开。

聊了一阵闲话，他说：“小错，太晚了，我得走了。”他是一个很知道深浅的人。

“好吧。”小错说。

“我还会来的。”李灯一边说一边站起来，笑了笑：“再见。”

“再见。”小错起身送他。

到了门外，李灯为了后续内容，忽然想起了一个老掉牙的做法：“你家里有没有什么小说？借给我几本看看。”

“什么小说？”

“无所谓，晚上没事打发时间。”

“小错，你去把昨天我买的那本小说拿来。”

小错转身就到书房去了。很快，她就将一本书拿来，递给了李灯。

李灯把书装进口袋，说：“过几天我就还给你。我看书特别快。”

“没事儿。”

回到家，李灯在灯下翻了翻那本书，发现那不是什么小说，而是一本画册，里面画的都是毛烘烘的猩猩。

李灯的心里有点不舒服。他极其不喜欢猩猩。

和小错交往了一段时间，李灯渐渐有点喜欢上了她。

小错是那种很纯净的女孩，她的生命里略带忧伤。李灯感到，她的长相总透着一种宿命感，有一种悲剧的意味。

她有一个表叔，在本市是个当权者，但是，她跟他不来往。那个人似乎品行不太好。

从言谈中，李灯得知有几个男人追求她，但是，都被她拒绝了。他问她什么原因，她突然说：“我的归宿也许是尼姑庵。”

李灯觉得她就像一枚冬日的雪花，纯洁，剔透，无以附加。他甚至觉得她的悲剧应该是他和她共同承受的东西。

但是，他始终没有对她表白。他知道，对于小错这种女孩来说，承诺不能太急促、仓促，否则她会受惊。

李灯断定她心上的伤口还没有愈合。她和李灯在一起，再没有提过她和那个网友的事，她的那段经历在李灯心中一直是个谜。

有一次，李灯再次提起这个话题。

那是一个晚上，他和小错坐在一家幽暗的咖啡馆里。

小错沉思了一下，说：“我和他在网上热恋了半年，终于相约见面。他是大兴安岭人，他对我说，他家那里好冷好冷。我去了。我和他只见了一面……”

“为什么？”

小错陷入回忆中，她的眼里闪着恐惧的光。终于她叹了一口气，低下头：“我不想说。”

“他是一个有老婆的人？”李灯好奇地问。

“不是。”

“他是一个老头？”

“不是。”

“他是一个杀人犯？”

“不是。”

“他是一个变态狂？”

“不是。”

“他是一个和尚？”

“不是。”

李灯想了想：“她肯定是一个女人！”

“都不是。别问了，你猜不到。假如这个人是一个花心男人，或者是一个同性恋女人，都不会给我造成这么大的打击。唉，毛骨悚然！我一辈子都忘不掉！……”

“小错，你慢慢说，这个人到底是什么人？”

小错平静了一下，给李灯讲了下面的亲历：

他说他是一个诗人，如今他远离闹市，隐居于大山里，靠打猎为生。

他说，他生活的世界冰雪寂寞，一片银白……

多浪漫啊！我被他打动了，想象着他长着粗硬的诗人的胡子，戴着狗皮帽子，穿着乌拉靴，扛着一杆猎枪……

三年前的腊月，我没有通知他，就乘坐火车到东北找他了。

我按照他曾经对我说过的路线，在一个很小的县城火车站下了车，步行几里路，找到了山脚下他居住的那座用草砖建筑的房子。放眼望去，四周一片白茫茫。

(李灯被小错描述的情节陶醉了，忘记了恐惧。)

我见到他第一眼，并没有看出什么，只是觉得他长得丑，罕见的丑。

他穿着皮衣、皮裤，头上戴着皮帽，都是黑色的，毛很长，闪耀着色泽。我一直不知道那是从什么动物身上剥下来的。

当时，我并没有感到什么失望。我认为男人就像斑驳的石头，女人就像清秀的竹子，有时候我甚至认为男人的丑就是美。

他见了我没有感到多么吃惊，也没有感到多么高兴。

当时已经是黄昏了，他在吊锅下点燃桦树皮，炖狍子肉，煮苞米粥。

当时，我只是发现，他的动作也很丑，准确地说，是很不谐调……

吃饭的时候，我问他：“你不喝酒吗？”

他说：“我不喝酒。”

我当时觉得有点奇怪，因为他是诗人，是猎人，是东北男人，应该喜欢豪饮。可是，他竟然滴酒不沾。

天色一点点暗下来，我和他坐在壁炉前聊天。我发现他的话很少，甚至有些木讷。不过，火很旺，木样子“劈啪劈啪”响。

与世隔绝的冰雪世界，弃世独立的男人，寂静的草砖房，温暖的壁炉……

我当时真的有些感动，轻轻依偎在他的怀里。

尽管房子里很热，可是他一直没有脱下他的皮衣、皮裤、皮帽。

我一边跟他说话，一边用手闲闲地摩挲他的皮衣。过了一阵子，我猛然感到不对头，我摸出那长长的黑毛并不是他的衣服，而是长在他身上！

他全身都是毛！

他不是人！

我惊叫一声，发疯地冲向门外。那一刻，我快崩溃了。

出了门，我一直朝前跑，不知道跑出了多远，我昏倒在雪路上……

李灯的眼睛都听直了：“谁救了你？”

“一辆路过的拖拉机。”

“你肯定那是他身上长的毛？”

“肯定！”

“那他是……”

“我至今不知道那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不久后，李灯感到小错有点不对头，他开始观察她。

一天，李灯去她家，在门口，他看见了她，她好像是在等人，而李灯来之前并没有跟她联系。

她还穿着那件黑色连衣裙。

“小错！”他叫她。

她木木地转过身来。

“你来干吗？”她问。

“我来找你啊。”

“我在等人。”

“等谁？”

她左右看看，突然低声说：“我在等一个猩猩。”说完，她猛地打了个寒噤，眼睛炯炯闪光地看着李灯，皱着眉问：“我在等谁？”

李灯想起那本画册，想起那个“诗人”，一下恐惧起来，他直盯着地看着她，问：“什么猩猩？”

她似乎在努力地回想着刚才的话，好像那不是她说的一样，突然，她不好意思地笑起来，说：“胡说呢，别当真。”

“我没当真。”

然后，她就跟他走了，看电影去了。

那天，李灯一直很沉默，一直在回想她说的那句莫名其妙的话：“我在等一个猩猩”。

他觉得，她的身体太柔弱了，而且极易接受暗示。他觉得，她的背后一定有巨大的恐怖在围剿她，别人却不知内情。

从此，李灯觉得小错越来越怪，他尽可能地经常跟她在一起说一些光明的事情，想把她从一个看不见的深渊旁拉扯回来。

有一段时间，李灯工作太忙，一直没去找她。这天晚上，他突然接到那个小错的电话，她在电话里惊恐地喊：“关廉，你快来！”

“怎么了？”

“猩猩！”

“什么猩猩？”

“你快来啊！……”

李灯傻了，一下想不清是该给公安局打电话，还是应该给动物园打电话，或者给电视台打电话，最后，他一个人跑出门，打出租车向小错家扑去。

他的心“怦怦怦”地狂跳着，进了她家，看见小错穿着很少的衣服，一边惊恐地叫着，一边用刀子刺那个保姆！

那个保姆吓得脸色苍白，到处乱跑。

“你干什么？”李灯急急地问。

“快帮我杀了这个猩猩！”

小错停下来，求助地看着李灯。她的眼光十分异常，好像在看李灯，却又好像没有看他。她的视野里似乎是两种时空。

他明白，她是疯了。

他上前抢过她手中的刀，说：“她不是猩猩！你看见的是幻觉，别怕！”

她惊惶而急切地说：“它的身上都是毛！你看不见吗？快杀它呀！”

那个保姆瑟瑟地抖着，缩在墙角，紧紧盯着小错一动不动。

李灯伸手示意她不要害怕，拿起电话，拨打市急救中心。

这时候，小错缩到了李灯的背后，她的手直僵硬地指着保姆，惊骇地喊道：“关廉，你看它那双眼睛多吓人！你为什么不帮我杀它呢？你别上当啊！它身上那不是皮衣，那是它的毛！”

李灯放下电话，抱住了她。

很快，市急救中心的车尖叫着来到了，急救人员和李灯把小错扶上车，向医院急驰而去。

在车上，李灯给小错的表叔打了电话。

他们刚刚到医院不一会儿，她的表叔就到了。

李灯对他讲述了小错的疯言疯语。她表叔的脸色很阴沉。

大夫给小错注射了安定剂，小错终于睡过去了。大夫为她做了一些必要的检测，摇摇头，说：“这个女孩应该找精神科医生诊断。”

小错的表叔深深叹口气，说：“这孩子从小就敏感……”

李灯问：“叔叔，你最近有没有发现小错有什么反常？”

他回忆说：“大约半个月前，一个周末，她婶子叫她到我家吃饭。那天，她就住在我家。夜里，我听见她惊叫，好像喊着什么猩猩，我以为她魔住了，急忙让她婶子去叫醒她。她婶子跑过去，把灯打开，看见她缩在床角抖成一团……”

“你们在房间里发现了什么吗？”

“她婶子在窗子上看见了一些白花花的剪纸。我家住在8楼，窗子锁着。那剪纸是在外面贴的。”

“什么剪纸？”

“好像是猩猩。”

李灯倒吸一口冷气。“真怪！”

“我也觉得怪。”

李灯忽然产生了这样一个想法：其实，一切都很正常，是小错得了精神病，一切都是她自己捣鼓的，而那个“诗人”纯粹是她的一种病态幻想。

“杀了它！杀了它啊！”这时候，注射过安定剂的小错突然瞪大眼睛尖叫起来，那声音在寂静的医院里显得极其恐怖。

她表叔抱住她的脑袋，轻轻抚摸她。过了一会儿，她安静下来，又睡了。

这时候，进来了一个大夫，把小错的表叔叫出去办什么手续。

病房里更加安静，墙壁和床单显得更加白。小错突然睁开了眼睛，她直直地看着李灯。

“小错。”李灯笑笑，叫她。

“我怎么了？”

“你……”李灯有点支吾：“你生病了。”

她左右看了看，低低地说：“关廉，你是我的好朋友，我只告诉你——这个世界很危险，你千万要小心。我看见了很多猩猩，像老鼠一样多！你不要只看眼前，你要学会看后面……”然后，她敏感地问：“我疯了吗？”

李灯摇摇头，说：“不，没有。”

她舒了口气，说：“那就好。哎，你还记得那个对子吗？火中来火中去火头火里活到头；水里生水里长水仙水里睡成仙。”

“当然记得！”说到这里，李灯的眼睛有点湿了。

他真后悔，直到今天，小错还不知道他叫李灯。现在，她已经彻底疯了，想告诉她都晚了。

“小错，你睡吧。我就坐在这里，别怕，没事的。”

小错感激地点点头，慢慢闭上眼。

李灯静静看着她，直到她进入梦乡。

他掏了掏口袋，最大的一张票子是50元的，他就把它拿出来，铺在病床上，用钢笔在一角写了一个“爱”字，然后，放在床头，轻轻地说：“从没有给你买过零食……再见了，小错。”

走出了病房，李灯的眼泪落下来。

3. 粉红色售票员

李灯出了地铁，看见了44路车总站，有一辆孤单的车停在那里，好像在等他。

车门敞开着，里面黑咕隆咚，没有一个乘客。

这里是郊区，乘车的人不多。此时，天黑了，还下着雨，一个人都没有。总站值班室有黯淡的灯光。

李灯什么都没想，一步就跨了上去。

司机和售票员都不在车上，可能还不到发车时间。

他一个人坐在一个靠窗的位置上，闭上眼睛听雨声。

他今天加班了，很累，他希望司机快点把车开动。他在终点下车，路上要走一个多小时。

恍惚中，他看见一个女司机上了车。

她面色阴沉，气色难看，好像随时都要大发脾气。

接着，又上来一个女售票员，她穿着粉红色制服，很鲜丽。她没有坐在售票员的位置上，而是并排坐在了李灯的身边。李灯闻到了她身上的香气。

他感觉她的长相很熟悉，却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

车开动了，那个售票员总是在一旁笑吟吟地看他。

他不自然地把头转向窗外，努力地想，这个人是谁？为什么这样熟悉？

车一直冒雨朝前行驶，经过了一个又一个44路站牌，一直不停。

他有些不解，看了看那个售票员，她还是朝着他笑。

他诧异了。

灯火越来越稀少，他发现已经到了荒郊野外，不由得惊慌起来。

那个女司机仍然没有停车的意思。

他站了起来，问：“怎么没有站牌了？”

那个女售票员在阴影中指指窗外，温和地说：“那不是站牌吗？”

李灯看出去，倒吸一口凉气！窗外根本不是什么站牌，而是一条大腿，很圆润，应该是女人的，它好像从土里生出来的一样，脚丫举向夜空。

李灯大惊，喊道：“我下车！”

那个女司机似乎被他吓了一跳，猛然刹车，李灯差点摔倒，他的手不由自主地撑在那个售票员的腿上，那粉红色的裤管里竟然是空的，什么都没有！

他惊恐地看那售票员的脸，她还在微笑着……

李灯蓦然从梦中睁开眼，司机和售票员还没有上来。

今天他刚刚听到这个鬼故事，迷迷糊糊就梦见了。

雨更大了些，李灯感到有点阴森，好像心中还有那噩梦的残渣。远方有渺渺的霓虹灯，他看着那灯光，想象灯光后的花花事，借以驱逐恐惧。

突然，他发觉身下的车好像缓缓开动了！

他打了个寒战，把窗外的一个东西作为参照物，发现车确实是朝前走了，而且越走越快！

这是怎么了？

他前后看看，车里黑糊糊只有自己一个人，根本没有司机和售票员！他趁车开得还不算快，猛地跳起来，没命地跳下车。

跑出一段路，他惊魂未定地回过头，看见司机和售票员正在车后面“吭哧吭哧”地推车

……
没什么，是车出故障了。

李灯感到有点不好意思，幸亏没有人看见这一幕。

他返回去，帮那个司机和售票员一起推车。

三个人把车朝前推了十几米，让开道，停下手来，跑到房檐下，避雨。

那个女售票员擦了擦脸上的汗和雨，对李灯说：“谢谢你啊。”

李灯看着她，愣了——这个人跟梦中的那个女售票员长得很像。而且，李灯觉得这两个人的眼睛里似乎藏着同一个人，这个人跟李灯似乎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有着前生来世的纠葛，但是，他怎么都想不起来她是谁。

“看什么？不认识了？”她忽然有点不高兴。

“我……”李灯不知道说什么才好。他紧张地看了看她的腿，那粉红色的裤管好像不是空的，很丰满。

不知道什么时候那个司机不见了，只剩下了他和她。

“想一想。”她盯着李灯的眼睛，小声说。

他有点恐慌了，盼望地铁出口里快点出来人，可是，竟然没有一个人出来。

那个女售票员深深叹口气，恨铁不成钢地说：“再想想！”

李灯和她对视着，已经恐慌到了极点。

他知道自己又掉进了冥冥之中的一个阴谋。他置身于她的掌握中，而她站在他记忆的暗处。现在，他必须马上想起来她是谁。

李灯努力地想啊想啊，脑袋都快爆炸了。

终于，他要成功了！这时候，他莫名其妙地预感到那将是一个极其恐怖的谜底。越临近想起她是谁，他的心跳得越厉害。

一张模模糊糊的脸越来越近！

就在李灯要看清那张脸的时候，女售票员突然用嘶哑的声音吼叫起来：“你连我都想不起来了吗！”

李灯转身就跑，她好像早就想到了，毫不犹豫地追了上来……

李灯，1977生，男，酱坊市人，半年前来到j市《新闻早报》打工。他从小到大，没招过谁没惹过谁，工作负责，敬老爱幼……谁能想到他竟然会遇到这样可怕的事！

李灯这次醒来之后，发现自己是坐在长途客车上。

他是到一个叫昌明的小镇采访的。他太累了，加上车摇摇晃晃，他睡着了。前面都是梦。

天已经黑下来。

车上的乘客稀稀拉拉。

他忽然想，现在是不是梦呢？

悄悄掐了大腿一下，很疼。他放下心来。

他想，一个人死了之后，也许会发现，原来他刚刚从一场漫长的梦中醒来……这时，他忽然觉得这个世界其实很不可思议。

那张50元的票子还揣在他的口袋里，没有花出去。

就是它，经过一番轮回，又神秘地回到了他的手中。

他想，刚才之所以做那一环套一环的噩梦，肯定都是口袋里这张邪气的钱闹的。

“喂——”他的耳边突然响起一个女人尖利的声音：“你还没买票呢！”

他抬起头，只见一个女售票员正站在他的旁边。

她也穿着粉红色的制服。

路边有一家车马店，那困倦的灯光穿过树叶照进来，把她的脸弄得斑斑驳驳。

他娘的，这世界是怎么了！李灯在心里暗暗骂。

他懒洋洋地把手伸进口袋，准确地摸出了那张诡异的50元票子，给了她。

她把那张钱接过去，仔细看了看，终于塞进了票夹，给他找了零，撕了票。然后，她走了过去。

李灯长出一口气——这张令他越想越害怕的50元钱终于花出去了。

他把脑袋靠在座位上，想再睡一会儿。

可是，他的脑海中不由自主又出现了那张斑斑驳驳的脸，他忽然意识到她跟梦中的那两个女售票员都很像。

他陡然紧张起来。

他知道又要出事了！

尽管刚才他使劲掐了掐大腿，尽管他也感觉到了疼，但是，这骗不了他！

他猛地回过头，看见那个女售票员就坐在他身后。他下意识地缩了缩脖子。

她低低地说：“我们一起走了很远的路。”

李灯不知道该怎么应答。

这时候，他发现另几个乘客都离他很远，而且，他们的脸都同样斑斑驳驳。

“你也累了吧？”

“不，我不累……”

“睡吧。我就坐在你身后，别怕。”

“不，我不困……”

她不说话了。

李灯转过头来，脖子僵直，大脑快速地飞转，思考着对策。

前面有几个人要上车，是几个老头子和几个老太太，他们站在漆黑的路边挥着手。

车慢腾腾地停下了。

老头子和老太太们一个接一个地爬上来。

李灯侧过身，试探地问道：“昌明镇还远吗？”

那个女售票员说：“昌明镇？——噢，快了，天亮前一定会到的。”

“噢，谢谢。”

“不过，我说的昌明镇和你说的昌明镇可能不是一回事儿。”

“为什么？”李灯大惊，转过头看她。

“这世上有两个昌明镇，一个在阳间，一个在阴间。你去哪一个？”她的眼睛突然射出异常的光。

李灯倒吸一口凉气。

他猛地站起来，几步就冲到车门口，跳了下去。由于没站稳，他重重地摔在地上。

他顾不上疼，哆哆嗦嗦地爬起来，抬头朝车上看，那个女售票员并没有追下来，她只是从车窗探出脑袋，像僵尸一样说：“你醒来之后还会见到我！”

……李灯睁开眼，看见四周都是白色，空气里弥漫着来苏尔的气味。旁边的床头柜上摆着一束康乃馨，那是报社的同事送来的。

李灯回忆起自己从昌明镇采访回来后就一直发高烧，最后住进医院，打吊针。以上都是他昏昏沉沉在做梦。

4. 藩奇不是人

离市区5公里有一个孔雀山，风景秀丽，小鸟如织。

半山腰，有一座青砖碧瓦的房子，那是动物观察中心，束耗就在那里工作。

束耗是j市濒危动物保护中心的研究员。他酷爱这个工作，废寝忘食地搞研究，很少回城里。

这一天，李灯来到动物观察中心。

他要向朋友束耗讲述他最近经历的一系列恐怖事件。

束耗是一个学者型的人，平时不爱和人闲聊，假如你跟他谈彩票或者奥运，他的眼睛看着你，礼貌地点着头，好像听得很认真，其实他的心思也许早跑到非洲热带雨林去了。

但是只要一谈起他的专业，他的话语立即就滔滔不绝了。

他说话的时候，身子微微朝前倾，语速极快，眼睛烁烁闪光，好像在看你，其实他没有看你，他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他的发现或者见解上了。

现在，大家都忙着升官发财，没有人对他的学术感兴趣，因此，他的朋友很少，总是独来独往。

他搞的是野生动物心理研究。在专业上，他也没有知音，因为他有着不被同行接受的观点，而且固执得像一块石头。

他大学刚毕业的时候，曾经到神农架、大兴安岭、呼伦贝尔大草原实地考察过。

他最崇拜的人就是英国的野生动物学家珍·古道尔。她青年时代就抛舍红尘繁华，一个人闯到非洲的原始森林去考察猩猩，几十年如一日，取得了非凡的成就。

束耗至今未婚。

和他同居的是藩奇。

藩奇不是人，是一只猩猩。它是束耗的研究对象，束耗和它相处有半个月了。

猩猩——这种据说跟人类是同一祖先的动物，这种神态、性情几乎跟人一模一样的动物，这种基因跟人只差2%的动物，到底有没有抽象思维？有没有自我意识？它的内心世界是怎样的？

束耗对此极其感兴趣。

人类永远弄不清自己最初从哪里来，最终到哪里去。束耗认为，研究猩猩，对探究人类的起源、智能、行为心理之谜等有着重要的意义。

藩奇是黑色的，它的体重跟束耗一样，大约有140斤，身高比束耗矮，大约1.5米左右。

束耗从不把藩奇关进铁笼子，它就在束耗的工作室里活动。

束耗觉得，把它关进铁笼子，只能更促发它的兽性。他要和它平等地相处，交流，他要挖掘它身上类似人性的东西。

藩奇已经快20岁了，人和成年猩猩在一起生活是危险的。但是，藩奇从没有进攻束耗的迹象。这两个异类在一起生活半个月了，似乎有了一种感情。

藩奇“卧室”的窗子上安着铁栏杆，为防止有人把它偷走。

藩奇的房间像幼儿园一样丰富多采，有学说话的复读机，有学算术的黑板，有积木，有画着各种文字符号的彩纸片……

和人类最初的文字一样，柬耗为藩奇创造的都是象形字，比如，“西瓜”是圆的，表皮画有三条黑色的粗线；“走”是两个脚丫；生气就是一张脸的简笔画，眉皱着，嘴朝下弯。等等。

藩奇简直不像一只猩猩，它不喜欢动，没有人见过它上窜下跳。

它经常静默地望着远方，像个历经沧桑的老头，那深邃的双眼不可琢磨。

柬耗一直在考察、开发它的智力。

他教它识字、说话、制造工具……藩奇无动于衷，总是冷冷地看着他忙活，好像在看一个不高明的魔术师在表演。

他撰写了很多研究文章准备投到相关专业刊物上发表。

自从接近了这个在动物中除了人之外智商最高的和人最相似、最接近的灵长类动物，柬耗越来越感到它的神秘和奇异……

李灯到了动物观察中心，第一眼看见的就是藩奇。

它坐在房子的一个角落里，两条长长的前臂在身上抓挠，好像在抓跳蚤。

李灯想起小错的疯言疯语，对这只猩猩产生了几分惧怕。

还有一个人也在这里，正与柬耗喝茶。

他很胖，一身膘。

柬耗介绍说：“他叫孟长次，是我的同行；他叫李灯，记者。”

握手，客套。

然后，李灯坐下来，三个人一起喝茶。

李灯进来之前，他们两个人好像在辩论什么，现在他们继续。

对于猩猩的认识，他们两个人的观点似乎不一致。柬耗坚决地认为他可以把汉语传授给藩奇，孟长次不停地摇脑袋。

他说：“人类用嘴说话，未必所有的动物都用嘴说话。比如，蟋蟀就是用震动翅膀发出声响来表达互相的呼唤。解剖结构表明，猩猩的发声器官不适合人类的语言。我认为，猩猩应该使用另一种符号语言，比如，哑语就很适合猩猩敏捷的手的动作，也具有口头语言重要的构思特性。你记不记得《纽约时报》记者伦斯伯杰说过这样一句话：从舌到手的过渡使人类重新获得了自伊甸园以来丧失的与动物交往的能力……”

那只猩猩坐在几个人的身后，一声不响地听。

李灯好不容易等他们的辩论停了，才讲起自己的来意。

柬耗听了李灯的讲述，说：“那个女孩子可能是因为父母早逝，长期缺乏亲情之爱，才导致了精神分裂症。如果，早些时候有一个男人走进她的生活，给她异性之爱，那么，她也许就不会崩溃……”

李灯又说起了那张去了又来的纸币。

“一年前，我在几百里之外的另一个城市，把这张钱放在了一个女孩的床头，接着，我就离开了那个城市，从此，我和她人海茫茫两不知。这张钱在成千上万的人中间流通，前些日子，它竟然又回到了我的手中！最后把它传给我的人是一个出租车司机……”

柬耗和孟长次听了之后都十分惊诧。

“你以前见没见过那个司机？”

“没有。”

“那纸币上肯定是你曾经写的字？”

“肯定。”

束耗笑着说：“这种事找心理学专家没用，应该找记者，你们最感兴趣。”

听了李灯关于那个女售票员的梦，孟次次发表了一通解析：“在你不记事的年龄，比如在襁褓中，你的眼前出现过一个女人。也许她是恶意的，想害你；也许她是善意的，想逗你——不管怎么说，她在你大脑中留下了一个很恐怖的印象，而且极其深刻……你永远想不起她是当年医院里的一个护士，还是当年路过你家门口的一个卖冰棍的女人——那时候你太小了，几乎鸿蒙未分。当你生病的时候，你的意识游弋在你记忆的最深处，她就依托你成年之后的某种恐怖想象，显现在你的噩梦中。”

这天夜里，李灯和孟次次都走了之后，束耗第一次觉得这个房子空落落的。

半夜上厕所的时候，他看见有一双眼睛在黑暗中盯着他。

他猛地站住，伸手打开灯。

是藩奇，它坐在墙角，好像在沉思。它的身子毛瑟瑟，眉棱很高，双眼好似深深的古井，其中一个眼角挂着一粒大大的眼屎。

它整个像一个精于算计的老头，惟一不和谐的是，它的嘴唇很红。

看见了心爱的藩奇，束耗的心不那么害怕了。

他走到它的面前停下来，轻轻抚摸它厚实的肩膀。他希望从它的眼睛里找到一点什么暗示

……

猴子可以惟妙惟肖地模仿人类的一举一动，束耗却认为，那不过是表皮的技术而已。只有猩猩那静默的眼神，才流露出和人类心灵上的通会。

猩猩与猴子的长相更接近，但是有一个根本的区别——猩猩没有尾巴。

也许，猩猩的眼睛真的能看见一些人类看不见的东西？

藩奇没有向束耗提供任何信息。

它在静静的黑夜里，突然嚎叫了一声。束耗很少听到它这样叫，很难听，听不出是恼怒，是痛苦，是烦躁，是绝望，是恐惧，是悲伤……

束耗打了个冷战。

5. 一个从北朝南走的人

李灯那50元钱，确实是前段时间去昌明镇采访时在长途汽车上花掉的。

不过，那个售票员是个小伙子，一个很英俊、很阳光的小伙子。

他为什么要去那个昌明镇呢？连他自己都说不清，简直是鬼使神差。

有一天，他在报社接到一个电话，是个女读者打来的，她提供了一条新闻线索——昌明镇有一个姓韩的老头，他无儿无女，死后又复活了……

李灯就跟领导请示要去采访，可是，领导对这个线索似乎不感兴趣，没有批准。

李灯偏偏很想采访这个事件，就请了病假，自费去了。

他从小到大，见过两次死人，一个是他爸爸，另一个是邻居关廉的爸爸。

那时候李灯还小，在酱坊市读小学。他家住的是平房，面积很小。

他家的邻居有个小孩，叫关廉，跟李灯同岁，他的父母离婚了，李灯一直就没见过他妈妈。

关廉跟爸爸过，他爸爸平时不怎么爱说话，总是笑吟吟的。

李灯原来不叫李灯，叫李巍巍。

在教育上，关廉的爸爸总是效仿李灯家。李灯的父母让李灯学钢琴，他也让关廉学钢琴；李灯的父母给李灯买棕色七分裤，他也给关廉买棕色七分裤；甚至李灯的父母领李灯去看木偶戏